

# 中共湖南人文科技学院委员会党校

校党校发〔2019〕3号

## 关于举办预备党员培训班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党员理论学习的意见》（湘教工委通〔2017〕65号）文件精神，指导全校预备党员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断加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充分发挥预备党员在学习、工作和生活中的骨干和先锋模范作用，经研究，决定举办2019年预备党员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时间

5月10日-5月31日

### 二、培训对象

- 2018-2019年发展且未参加过学习的预备党员；
- 未按期转正的教工、学生预备党员。

### 三、培训内容

#### （一）专题辅导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
2. “党纪党规教育”专题
3. “党性教育”专题

（预备党员培训班要求不少于8学时，具体课程由各分党校自行组织）

## （二）交流研讨

组织一次引导增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的交流研讨。以小组为单位选择一个主题进行专题研讨，学员在研讨前要做好准备工作，提前撰写发言提纲。会后将撰写的发言提纲交各班负责人。

主题1：预备党员如何提高党性修养

主题2：预备党员如何常态化开展“两学一做”

主题3：新时期大学生党员如何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 （三）学员自学

1. 《党的十九大报告》；
2. 《中国共产党章程》；
3. 《中国共产党党员纪律处分条例》；
4. 《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

参考资料：《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共产党宣言》《论共产党员的修养》《中国共产党党史》等

## （五）考试和考核

学员在集中培训完成后由各分党校组织考试，考核合格后填写学员考核登记表，存入党员档案。

#### 四、培训工作要求

1. 组织领导。请各二级党组织高度重视预备党员的培训工作，指派专人负责培训组织工作，认真执行考勤制度，跟班听课，随班考察本单位学员。学员以分党校为单位编组，设组长一人，由各学院推选学员担任。

2. 培训纪律。每位学员要自觉增强学习的自觉性和主动性，认真听课，积极思考，完成规定的自学内容，做好笔记；严格遵守党校纪律，提前到教室签到，做到不迟到、不早退、不缺席。培训期间确有特殊情况需请假者应事先向组长书面签批请假，报各分党校审批。

3. 培训结束后，每位学员要认真撰写一篇 1500—2000 字的学习心得，学习心得将作为本次培训的重要结业依据，不交学习心得或所交学习心得不合格者均不能按期结业。本次培训学员的表现情况，将作为预备党员转正的重要参考依据。

中共湖南人文科技学院委员会党校

2019 年 4 月 30 日